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4-096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佳信通”）、北京罗迪尼奥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罗迪”）正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于近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科创中心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合同》，就久佳信通、北京罗迪向中国银行、工商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久佳信通、北京罗迪提供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及累计担保金额尚未触及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情形，本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1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1层1782室

法定代表人：齐博

注册资本：人民币5111.1111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5G通信技术服务；销售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

企业管理；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久佳信通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久佳信通资产总额25,505.19万元，负债总额7,559.0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559.08万元），净资产17,946.11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5,352.39万元，利润总额4,995.83万元，净利润4,596.06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久佳信通资产总额35,091.49万元，负债总额13,322.2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5,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3,239.66万元），净资产21,769.21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2,625.99万元，利润总额4,209.33万元，净利润3,823.09万元。

4、信用状况：久佳信通最新信用等级为AAA级。

5、久佳信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北京罗迪尼奥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成立日期：2006年09月06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1号慎昌大厦5367室

法定代表人：陈坤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销售通讯设备、电子产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和B B S以外的内容）；利用www.rondinonet.com网站发布网络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

2、股权结构以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北京罗迪为公司的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北京罗迪资产总额1,605.55万元，负债总额1,021.9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1,021.97万元），净资产583.59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37.84万元，利润总额29.43万元，净利润28.54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北京罗迪资产总额1,484.57万元，负债总额827.57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8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827.57万元），净资产657.00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463.35万元，利润总额77.28万元，净利润73.41万元。

4、信用状况：北京罗迪信用状况良好。

5、北京罗迪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拟与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被担保方：北京罗迪尼奥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担保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742 万元。

5、担保范围：基于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6、本次担保是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罗迪提供的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二）公司拟与中国银行北京科创中心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1、被担保方：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担保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5、担保范围：基于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

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6、本次担保是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久佳信通提供的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拟与工商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被担保方：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确定的债权到期或提前到期之次日起三年。

4、担保金额：担保债权最高本金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5、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借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6、本次担保是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久佳信通提供的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对久佳信通、北京罗迪提供的担保，系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为久佳信通、北京罗迪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7,642.00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9.17%，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拟分别与中国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北京科创中心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公司拟与工商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